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通知全体董事，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或邮件、传真送达等方式审议表决。公司董事 8 名，参加会议的董事 8 名。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向兴湘资产申请借款及担保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发展所需，公司拟向湖南兴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湘资产”）借款 0.606 亿元，借款期限 3 个月，利率参照当期市场利率，同时申请兴湘资产为公司 1.8 亿元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。公司拟将所持张家界华天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家界华天”）全部 94.42% 的股权质押给兴湘资

产，用于公司向兴湘资产申请借款及担保。

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，因兴湘资产为公司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向兴湘资产借款及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董事杨国平先生、郭立华先生回避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。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向兴湘资产申请借款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向兴湘集团申请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湘集团”）申请对本公司的 5 亿元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并签订补充协议，期限 1 年，年利率按当期市场利率执行，主要用于偿还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将所持北京世纪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、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、娄底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质押给兴湘集团。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，本次财务资助的交易对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董事杨国平先生、郭立华先生回避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华天酒店 2021-2023 三年行动计划暨 2025 年展望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3 三年行动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湘潭华天 100%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》

为加快推进公司酒店业轻资产运营发展战略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确保完成公司 2021 年度预算经营目标，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，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潭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湘潭华天”）100%股权及相关债权。本次转让以不低于湘潭华天 100%股权对应的评估价 20,569.16 万元（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）作为挂牌底价（如第一次挂牌不能成交，将按照国有企业资产交易程序进行第二次挂牌交易，挂牌价格在第一次挂牌底价的基础上，下浮比例不超过 10%），最终转让价格以挂牌成交价格为准。同时，公司对湘潭华天的相关债权 1.7 亿元在股权转让时一并收回，具体债权金额以交易日为准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湘潭华天 100%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长春华天 100%股权的议案》

为加快推进公司酒店业轻资产运营发展战略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确保完成公司 2021 年度预算经营目标，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，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华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春华天”）100%股权。本次转让以不低于长春华天 100%股权对应的评估价 70,831.34 万元（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）作为挂牌底价（如第一次挂牌不能成交，将按照国有企业资产交易程序进行第二次挂牌交易，挂牌价格在第一次挂牌底价的基础上，下浮比例不超过 10%），最终转让价格以挂牌成交价格为准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长春华天 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:30 在湖南华天大酒店贵宾楼四楼芙蓉厅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。

大会审议如下议案：1、《关于公司拟向兴湘资产申请借款及担保的议案》；2、《关于公司拟向兴湘集团申请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》；3、《关于转让子公司湘潭华天 100% 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》；4、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长春华天 100% 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8 日